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张红贵先生，独立董事宋良荣先生、代如成先生、冯奇斌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彭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反应了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2）。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宋良荣、冯奇斌、代如成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彭友先生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1 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可持续发展，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84,18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6,836,8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项提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自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2022 年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同意该项提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项提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项提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项提案；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同意该项提案。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长彭友先生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提名章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章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章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其任职自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董事会有关议案的需要，拟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

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相关议案以及监事会提交的《监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据此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6）。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 1、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